

证券代码：300613

证券简称：富瀚微

公告编号：2026-032

债券代码：123122

债券简称：富瀚转债

## 上海富瀚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股东持股比例变动触及 1%整数倍的公告

公司股东杰智控股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1.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1、杰智控股有限公司 2、杨小奇 3、陈春梅 4、龚传军		
住所	1、香港中环皇后大道中 99 号中环中心 6113 室 2、上海市徐汇区***** 3、广州市天河区***** 4、广州市天河区*****		
权益变动时间	2026 年 4 月 7 日-2026 年 5 月 7 日		
权益变动过程	杰智控股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7 日-2026 年 5 月 7 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285.7370 万股，本次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意向、承诺及减持计划一致，减持数量在已披露的减持计划范围内。本次权益变动对公司无重大影响。		
股票简称	富瀚微	股票代码	300613
变动方向	上升 <input type="checkbox"/> 下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	减持股数（万股）	减持比例	
A 股	285.7370	1.23%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因可转债转股导致总股本增加，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比例被动稀释			
<b>3.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b>				
股东名称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杰智控股有限公司	4,308,420	1.85%	1,451,050	0.62%
杨小奇	17,430,860	7.49%	17,430,860	7.49%
陈春梅	30,707,851	13.19%	30,707,851	13.19%
龚传军	5,753,877	2.47%	5,753,877	2.47%
合计持有股份	58,201,008	25%	55,343,638	23.7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5,127,863	19.38%	42,270,493	18.16%
有限售条件股份	13,073,145	5.62%	13,073,145	5.62%
注：1、本次变动前占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后总股本比例 25.24%。 2、本次变动后占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后总股本比例 24%。 3、本公告中表格数据若出现总数与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b>4.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b>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p> <p>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3 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6-005），杰智控股计划自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4,449,12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已剔除回购专用账户中股份）的 1.93%。</p> <p>截至本公告日，杰智控股减持情况与公司此前预披露的减持意向、承诺、减持计划一致，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减持计划尚未履行完毕。</p>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交易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b>5.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b>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b>6.表决权让渡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b>	
<b>7.备查文件</b>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上海富瀚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8日